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九月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 1、发行数量：1,840万股
- 2、发行价格：25.50元/股
- 3、募集资金总额：469,200,000.00元
- 4、募集资金净额：449,432,000.00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1,840万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09年10月9日。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发行新增股份1,840万股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后经本公司申请可以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10年10月9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本公司股票在2009年10月9日不除权，股票交易不设涨跌幅限制。

目 录

释 义	3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5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5
三、本次发行对象概况	6
(一) 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6
(二)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7
四、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12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14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14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15
(三) 本次发行对最近一年及一期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16
(四) 本次发行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16
(五) 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16
(六) 本次发行后高管人员结构的变动情况	16
(七)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17
(八)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变动情况	17
第三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8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18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18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8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9
(一) 偿债能力分析	19
(二)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20
(三) 盈利能力分析	21
(四) 期间费用分析	25
(五) 现金流量分析	25
(六) 或有事项	28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9
一、募集资金数量及运用	29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29
第五节 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33
第六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34
第七节 保荐协议主要内容和上市推荐意见	35
一、保荐协议主要内容	35
(一) 保荐协议基本情况	35
(二) 保荐协议其它主要条款	35
二、上市推荐意见	37
第八节 新增股份数量及上市时间	38
第九节 备查文件	39

释 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和术语具有以下含义：

海陆重工、公司、发行人	指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海陆锅炉	指	张家港海陆锅炉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江苏海陆集团公司	指	江苏海陆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证天业、审计机构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名“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江苏公证	指	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股票、A 股、新股	指	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每股面值 1.00 元的记名式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1993 年 12 月 29 日通过、自 19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后不时的修改、补充或修订
《证券法》	指	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1998 年 12 月 29 日通过、自 1999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后不时的修改、补充或修订
海高投资	指	张家港海高投资有限公司
海瞻投资	指	张家港海瞻投资有限公司
国发创投	指	苏州国发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余热锅炉	指	利用工业生产流程中产生的余热生产蒸汽的设备，一般分为工业余热锅炉和电站余热锅炉两类
电站余热锅炉	指	燃气轮机和垃圾电站发电机组配套的专用余热锅炉
核电吊篮	指	堆内构件中最大的主要部件，它是一个由核级不锈钢材料卷制焊接而成的大型薄壁筒体，厚度 51mm、直径 3500mm、高度约 8000mm
核级容器	指	在核电站核岛中使用的执行核安全功能具有核安全等级的容器设备

压力容器	指	工业生产中具有特定的工艺功能并承受一定压力的设备
堆内构件	指	为核电机组燃料组件提供支承和定位约束等功能的结构件
本次非公开发行 股票、非公开 发行、本次 发行	指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 万股、不低于 1,000 万股 A 股的行为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最近三年及一 期	指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及 2009 年 1-6 月
最近三年	指	2006 年度、2007 年度及 2008 年度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于2009年5月10日经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09年5月27日经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9年6月15日,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2009年8月12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2009年9月11日,中国证监会下发了《关于核准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905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公司于2009年9月17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7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1,84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公W[2009]B079号】,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469,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9,768,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49,432,000.00元。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于备案完成后尽早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1、发行股票的类型: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发行数量:18,400,000股。
- 3、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 4、发行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为25.50元/股。

经发行人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2009 年 5 月 12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21.30 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数量、发行底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2009 年 5 月 21 日，公司实施 2008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0,7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人民币现金。除息后，本次发行底价由 21.30 元/股调整为 21.10 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与发行底价的比率为 120.85%。(该价格比率考虑了发行期间除息)；与发行日(2009 年 9 月 17 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8.51 元的比率为 89.44%。

5、募集资金量：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69,2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9,768,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49,432,000.00 元。

三、本次发行对象概况

(一) 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它规定以及公司确定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如下(按获配股数排序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申购数量 (万股)	获配数量 (万股)	占本次发行 数量比例	限售期 (月)
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	400	21.74%	12
2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80	15.22%	12
3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80	15.22%	12
4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00	220	11.96%	12
5	彭裕锋	1,000	220	11.96%	12
6	上海天迪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	220	11.96%	12
7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0	220	11.96%	12

合计	1,920	1,840	100.00%	-
----	-------	-------	---------	---

（二）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时基金”）

（1）基本情况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杨鹞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它业务

（2）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400 万股

限售期：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3）发行对象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博时基金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博时基金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最近一年，博时基金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发生重大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2、华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投资”）

（1）基本情况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70 号 4 楼

法定代表人：王成然

注册资本：686,895 万元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对冶金及相关行业的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服务（除经纪）（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2）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280 万股

限售期：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3）发行对象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华宝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华宝投资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最近一年，华宝投资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发生重大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3、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

（1）基本情况

住所：上海浦东区浦电路 370 号宝钢国贸大厦

法定代表人：于业明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它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

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

（2）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280 万股

限售期：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3）发行对象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华宝信托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最近一年，华宝信托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发生重大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4、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投资集团”）

（1）基本情况

住所：延陵西路 23、25、27、29 号

法定代表人：姜忠泽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投资经营，资产管理（除金融业务），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投资咨询）；企业财产保险代理（凭许可证经营）；自有房屋租赁服务；工业生产资料（除专项规定）、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

（2）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220 万股

限售期：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发行对象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常州投资集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 常州投资集团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最近一年，常州投资集团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发生重大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5、彭裕锋

(1) 基本情况

住所：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聚丰新村 17 栋 307 室

(2) 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220 万股

限售期：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发行对象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彭裕锋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 彭裕锋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最近一年，彭裕锋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发生重大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6、上海天迪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迪科技”）

(1) 基本情况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乳山路 227 号 264 室

法定代表人：吴玉美

注册资本：3,3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科技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建材、金属材料（除专控）、纸制品及纸浆、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品）、矿产品（除专控）、办公用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机电设备、针织设备、针纺织品、服装鞋帽。

(2) 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220 万股

限售期：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发行对象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天迪科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 天迪科技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最近一年，天迪科技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发生重大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7、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瑞华”）

(1) 基本情况

住所：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平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张建斌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证券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2) 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220 万股

限售期：自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发行对象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江苏瑞华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 江苏瑞华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最近一年，江苏瑞华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发生重大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四、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办公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保荐代表人：赵德友、王小刚

项目协办人：李天宇

经办人员：史钊、黄亮

电话：0755—8213 0429

传真：0755—8213 3415

(二) 发行人律师

名称：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管建军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 580 号南证大厦 31 层。

经办律师：吕红兵、李辰、陈一宏

电话：021—5234 1668

传真：021—5234 1670

（三）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验资机构

名称：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张彩斌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梁溪路 28 号

注册会计师：沈岩 李建

电话：0510—85888988 转 8288

传真：0510—85885275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止 2009 年 9 月 14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徐元生	32,050,950	28.95	32,050,950
2	张家港海高投资有限公司	11,213,119	10.13	11,213,119
3	张家港海瞻投资有限公司	9,953,218	8.99	9,953,218
4	苏州国发创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490,000	2.25	2,490,000
5	惠建明	2,330,918	2.11	2,330,918
6	瞿永康	2,267,822	2.05	2,267,822
7	程建明	2,267,822	2.05	2,267,822
8	陈吉强	2,044,870	1.85	2,044,870
9	宋巨能	1,794,868	1.62	1,794,868
10	朱建忠	1,521,582	1.37	1,521,582
	合计	67,935,169	61.37	67,935,169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徐元生	32,050,950	24.83%	32,050,950
2	张家港海高投资有限公司	11,213,119	8.69%	11,213,119
3	张家港海瞻投资有限公司	9,953,218	7.71%	9,953,218
4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3.10%	4,000,000
5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	2.17%	2,800,000

6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	2.17%	2,800,000
7	苏州国发创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490,000	1.93%	2,490,000
8	惠建明	2,330,918	1.81%	2,330,918
9	瞿永康	2,267,822	1.76%	2,267,822
10	程建明	2,267,822	1.76%	2,267,822
合计		72,173,849	55.93%	72,173,849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 18,400,000 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83,000,000	74.98	101,400,000	78.54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7,700,000	25.02	27,700,000	21.46
三、股份总数	110,700,000	100.00	129,100,000	1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徐元生对公司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化。

公司徐元生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 28.95% 的股份，发行完成后，其将持有公司 24.83% 的股份，仍是公司控股股东，保持对公司的控制力。公司治理结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结构没有发生变化。

(二) 本次发行对资产结构的影响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资产结构	发行后	资产结构
总资产（合并）	1,360,765,208.28	100.00%	1,810,197,208.28	100.00%
负债合计（合并）	770,153,652.98	56.60%	770,153,652.98	42.55%
股东权益合计（合并）	590,611,555.30	43.40%	1,040,043,555.30	57.45%
总资产（母公司）	1,164,916,603.20	100.00%	1,614,348,603.2	100.00%
负债合计（母公司）	670,475,250.35	57.56%	670,475,250.35	41.53%
股东权益合计（母公司）	494,441,352.85	42.44%	943,873,352.85	58.47%

注：在不考虑其它因素变化的前提下，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静态测算。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449,432,000.00 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显著下降，公司的资本结构、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财务风险将降低，公司抗风险能力将得到提高。

（三）本次发行对最近一年及一期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18,400,000 股，发行前后公司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如下表所示（发行后数据为模拟测算数据）：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9年1-6月	2008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基本	0.40	0.77	0.34	0.58
	稀释	0.40	0.77	0.34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基本	0.39	0.75	0.33	0.57
	稀释	0.39	0.75	0.33	0.57
每股净资产	-	4.78	4.58	7.58	7.41

（四）本次发行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然为余热锅炉系列产品、大型压力容器和核承压设备的制造和销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均属公司的主营业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将增强公司资本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优势，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股本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除对公司注册资本与股本结构进行调整外，暂无其它调整计划。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无实质影响。

（六）本次发行后高管人员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保持稳定；本次发行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不构成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为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七)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本次发行前持股数(股)	本次发行后持股数(股)
徐元生	董事长、总经理	32,050,950	32,050,950
惠建明	董事、副总经理	2,330,918	2,330,918
瞿永康	董事	2,267,822	2,267,822
程建明	董事	2,267,822	2,267,822
陈吉强	董事、副总经理	2,044,870	2,044,870
宋巨能	董事、副总经理	1,794,868	1,794,868
闵平强	监事会主席	1,269,602	1,269,602
朱建忠	财务总监	1,521,582	1,521,582
潘建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006,371	1,006,37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后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八)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由特定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这些特定投资者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关系,因此不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状况产生影响;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延伸和扩展。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出现新增的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现象。

第三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营业收入	465,592,672.61	752,622,891.07	660,936,125.23	499,710,281.45
利润总额	68,483,481.51	94,132,934.73	101,109,783.88	56,717,80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22,548.71	74,658,001.85	57,039,703.37	34,200,58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023.68	19,970,551.49	150,454,362.82	44,098,075.86
项目	2009.6.30	2008.12.31	2007.12.31	2006.12.31
总资产	1,360,765,208.28	1,403,088,918.46	721,272,693.26	521,373,962.28
负债合计	770,153,652.98	847,800,136.93	523,780,019.11	397,126,156.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29,457,419.22	507,074,870.51	162,433,568.66	102,978,037.62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流动比率		1.41	1.35	0.88	1.11
速动比率		0.61	0.53	0.48	0.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57.56	59.10	74.65	76.97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56.60	60.42	72.62	76.1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1	5.56	6.01	6.16
存货周转率(次)		0.60	1.76	2.47	2.09
每股净资产(元)		4.78	4.58	1.96	17.7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02	0.18	1.81	7.6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4	1.87	0.27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基本	0.40	0.77	0.69	5.90
	稀释	0.40	0.77	0.69	5.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8.41	14.72	35.12	33.21
	加权平均	8.41	22.30	45.00	39.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基本	0.39	0.75	0.62	5.86
	稀释	0.39	0.75	0.62	5.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8.07	14.42	31.68	32.98
	加权平均	8.07	21.84	40.59	39.47

注：上述数据和指标均为合并数，单位为元；2009年1-6月、2009年6月30日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未经审计，下同。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偿债能力分析

1、2006年-2008年，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主要偿债指标	2008年末	2007年末	2006年末
流动比率	1.35	0.88	1.11
速动比率	0.53	0.48	0.60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59.10	74.65	76.97
资产负债率(%) (合并)	60.42	72.62	76.17

（1）资产负债率

从上表分析可以看出，2006-2008年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6.97%、74.65%和59.10%，资产负债率水平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得益于公司较强的盈利能力和严谨的财务管理控制，公司一贯坚持合理负债经营，高效利用自有资产，发挥财务杠杆作用。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后资产负债结构相对合理。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其中应收账款账龄集中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较优，变现能力好，库存商品都是为客户订做的产品，不存在资产减值情况，公司流动资产质量较好。2006-2008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11、0.88和1.35，速动比率分别为0.60、0.48和0.53，最能反映偿债能力的速动比率指标呈稳中有升趋势。2007年度公司流动比率由上年末的1.11下降至0.88，速动比率由上年末的0.60下降至0.48，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比上年末也有较大幅度下降，说明公司扩大再生产的投资行为对短期资产负债结构造成了一定影响，当年非流动资产增幅较大，符合公司正处高速发展时期的资产结构状况。

2、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偿债指标比较

2008年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偿债指标对比表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合并)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华光股份 (600475)	1.03	0.58	76.71%	73.27%
武锅 B (200770)	0.74	0.43	107.48%	108.18%
平均	0.89	0.51	92.10%	90.73%
海陆重工 (002255)	1.35	0.53	60.42%	59.10%

数据来源：在上交所或深交所披露的年报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数，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同时也显示行业状况决定行业内的公司指标大都维持在这个水平。公司资产负债率较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偏低，主要原因是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增加流动资金，同时公司非流动负债较少所致。

(二)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公司近 3 年的周转指标情况及分析

项 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 年)	5.56	6.01	6.16
存货周转率 (次 / 年)	1.76	2.47	2.09
总资产周转率 (次 / 年)	0.74	1.11	1.07

2、2008 年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资产周转指标对比表

证券简称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总资产周转率
华光股份 (600475)	1.78	5.86	0.59
武锅 B (200770)	1.15	1.29	0.42
平均	1.47	3.58	0.51
海陆重工 (002255)	1.76	5.56	0.74

(1) 存货周转情况分析

由于公司余热锅炉产品的生产周期长达 3-12 个月，导致在产品平均余额较大；同时，由于分期交货的单个成套设备在全部组件交货或整套设备安装完毕前不开票确认收入，导致产成品余额也较大。锅炉属大型机械设备，由于其生产周期较长的产品特性，行业内制造企业普遍存在存货余额较大的特点。如上表所示，公司 2008 年的存货周转率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数基本持平，产品类型、产品生产周期等因素决定了锅炉行业存货周转率偏低。

(2) 应收账款周转情况分析

从最近三年的应收账款周转情况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16、

6.01 和 5.56，虽然略有下降，但历年均维持了较高的水平，且波动较小。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应收账款管理较为严格，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较强，使得应收账款的回笼形势较好。从行业特点来看，由于锅炉行业的应收账款回笼根据细分产品、下游客户性质的不同，会产生较大差异。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华光股份（600475）相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能力维持了自身的特点，基本与其持平；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武锅 B（200770）相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能力明显较高，主要是武锅 B（200770）应收账款账龄较长，应收账款质量相对较差。

2008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 2007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 2008 年 6 月募集资金 26,998.33 万元增加公司净资产，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指标下降。每股收益指标 2006 年较高主要是当年未改制为股份公司，不具有可比性。

（三）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是余热锅炉及配套产品的销售和核电吊篮加工服务。通过与会计师沟通、查阅公司销售收入明细账和相关发票、产品出库单、采购合同和其它相关财务资料，结合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方法，经核查，各期营业收入公允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通过按月比较营业收入分析，没有发现存在提前或延迟结转收入的情况。营业收入具体分析如下：

1、营业收入业务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余热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	39,429.85	84.69%	73,008.47	97.01%	64,862.65	98.14%	48,371.07	96.80%
核电吊篮产品	-	-	743.59	0.99%	560.51	0.85%	612.39	1.23%
压力容器	6,425.44	13.80%	-	-	-	-	-	-
材料销售等其它业务收入	703.98	1.51%	1,510.23	2.01%	670.45	1.01%	987.57	1.98%
合计	46,559.27	100.00%	75,262.29	100.00%	66,093.61	100.00%	49,971.03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余热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余热锅炉这条主线经营，营业收入持续快速增长，主业突出。2006-2007 年，公司利用产品技术优势、节能优势，同时抓住下游钢铁、有色金属和造船等行业快速发展机遇，积极开拓市场，公司余热锅炉产品销售业务及核电吊篮产品加工业务实现了飞速发展，营业收入 2007 年较 2006 年增加 16,122.58

万元，增加 32.26%。2008 年，尽管受到国际金融危机及外部需求增幅放缓、下游行业景气度下降、劳动力成本上升和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等影响，但公司通过加快产品升级速度和产品结构的调整，引领下游市场的需求导向，在同行业中公司营业收入仍增加 13.87%，品牌知名度也得到大大提高。公司营业收入在报告期保持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受惠于国家产业环境、公司产品技术领先和持续性订单需求。

此外，发行人实际上一直从事压力容器生产制造，但过去由于生产的压力容器产品主要为余热锅炉产品的配套产品，因此未单独设置业务分部，而在公司的“余热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业务分部中列示。但随着 2009 年度非余热锅炉配套产品的压力容器业务量的快速增加，发行人已按照重要性原则自 2009 年度起对压力容器产品进行分部报告。根据发行人对压力容器（含余热锅炉配套产品、非余热锅炉配套产品）过去三年实际销售情况的内部统计，2006~2008 年公司压力容器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容器	7,399.76	4,923.15	2,406.32

2、营业收入的内外销分布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分地区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内销	36,095.85	75.23%	63,763.35	84.72%	54,884.12	83.04%	45,821.90	91.70%
外销	10,463.42	24.77%	11,498.94	15.28%	11,209.49	16.96%	4,149.13	8.30%
合计	46,559.27	100.00%	75,262.29	100.00%	66,093.61	100.00%	49,971.03	100.00%

从地域分布来看，由于公司余热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的应用领域较广，客户分布于钢铁、有色金属、煤炭、电力、石化、化工、建材、造船等众多行业，产品销售的地域较为分散。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30%、16.96%、15.28% 和 24.77%，外销比重呈增长态势，主要是阿尔斯通（ALSTOM）、奥地利能源公司（AEE）、福斯特惠勒芬兰公司、美钢联（USS）等公司的大额订单产品在该期间内完工交付并确认收入导致外销业务收入逐步增长。

3、营业毛利

(1) 毛利率情况分析

项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余热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	15,796.63	21.64	14,918.09	23.00	10,407.03	21.51
核电吊篮产品	540.46	72.68	335.57	59.87	238.32	38.92
材料销售等其它业务	1,238.26	81.99	149.08	22.24	128.82	13.04
综合毛利率	17,575.35	23.35	15,402.73	23.30	10,774.17	21.56

2006 年-2008 年，公司毛利率逐年提高，并维持相对稳定水平。余热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贡献的毛利在 90% 左右，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余热锅炉及相关配套产品毛利率较稳定，2007 年较 2006 年上升 1.49 个百分点原因是，随着生产订单数量、销售收入的增长，受产能限制，公司近年来加大了钢结构件等产品部件的生产外包。通过外包生产的产品毛利率偏低，由于 2006 年外包生产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较 2007 年偏大，导致 2006 年产品毛利率相应降低。从 2007 年度公司毛利率的情况来看，由于生产外包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基本平稳，以及由于余热锅炉产品市场产品供不应求、公司行业地位逐步确立等原因公司议价能力有所上升，毛利率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回升。2008 年受国际金融环境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小幅下降，主要是外销产品毛利率由 2007 年的 18.46% 下降至 2008 年的 14.86%，国际市场产品毛利率受金融环境影响较大。

2006 年-2008 年，核电吊篮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8.92%、59.87% 和 72.68%，毛利率持续上升，由于核电吊篮作为重要的核电设备部件，核电吊篮的生产制造需要满足核安全的特殊需要，产品的生产技术水平要求较高（包括生产材料、生产环境和质量指标等均有特殊要求），且公司制造技术已相对成熟，因此，产品毛利率相对于公司余热锅炉产品的毛利率较高，但由于该业务收入规模较小，且实现的毛利占同期公司总毛利的比例较小，尚不能对公司经营及余热锅炉业务产生重要影响。但由于核电吊篮业务及其它核电设备业务的行业政策环境向好、市场发展空间较大，未来该业务将可能为公司贡献更多的利润。

根据发行人对压力容器（含余热锅炉配套产品、非余热锅炉配套产品）过去三年生产销售情况的内部统计，2006~2008 年公司压力容器的毛利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容器	1,219.75	16.48%	886.80	18.01%	424.12	17.63%
----	----------	--------	--------	--------	--------	--------

(2) 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情况

证券简称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华光股份 (600475)	18.16%	19.62%	19.94%
武锅 B (200770)	0.72%	-6.03%	10.84%
海陆重工 (002255)	23.35%	23.30%	21.56%

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为根据其年度审计报告计算得出

从产品类别来看，发行人主营的锅炉产品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有着较大差别。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产品以电站锅炉等标准化锅炉为主。受电站锅炉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影响，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

发行人的产品主要是非标准化的工业余热锅炉，由于工业余热锅炉的技术参数根据钢铁、有色金属、焦化、建材、化工等行业不同的工业余热的工况参数以及所产生蒸汽应用目的而定，是很难形成产品系列目录的非标产品。相对电站锅炉等标准化锅炉来说，工业余热锅炉运行环境相对困难，因而其设计、制造工艺也较为复杂，因此，工业余热锅炉的产品附加值要高于电站锅炉等标准化锅炉，同时，由于工业余热锅炉细分市场内竞争对手较少，产品供不应求，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

(3) 内外销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内销毛利及毛利率	15,866.91	24.88	13,332.96	24.29	10,239.39	22.35
外销毛利及毛利率	1,708.44	14.86	2,069.77	18.46	534.78	12.89
综合毛利率	17,575.35	23.35	15,402.73	23.30	10,774.17	21.56

内销、外销毛利率的差异主要是因内销、外销产品的结构不同所造成，由于公司在国内市场的行业地位明显，知名度、信誉较高，内销产品主要集中于附加值较高的非标准余热锅炉产品，导致报告期内的内销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23%上下）；2006 至 2008 年公司的外销毛利率与内销毛利率相比一直维持较低的水平，主要原因是对于供货给西日本贸易株式会社、日下部机械株式会社、日本常石研究发展株式会社、英国 TEI 热能工程公司等公司的导流筒、变压器油箱、容器、空气瓶、船用锅炉等产品，公司与客户签订长期订单，定期向其供货，销售相对稳定。除初次供货时由于属非标准产品，需要进行产品设计、模具开发，

因此能够获得较高毛利外，此后历年，由于该等产品属规格不变的成熟产品，公司只能取得相对较低的毛利。

2007 年外销毛利率为 18.46%，相对 2006 年和 2008 年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根据合同约定 2007 年完工并交付了较大数量的外销余热锅炉产品，占当期外销收入的 57.77%，由于外销余热锅炉产品亦属于非标准产品，产品毛利较高，导致 2007 年外销整体毛利率有较大幅度提高，属偶发性因素发生所致。

（四）期间费用分析

1、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如下：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1.48%	1.54%	1.79%	1.3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6.21%	7.76%	5.55%	7.7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0.17%	1.61%	0.83%	0.4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7.86%	10.91%	8.17%	9.52%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52%、8.17%、10.91% 和 9.68%，各期比重波动幅度不大，期间费用总体上和公司生产规模保持匹配，公司成本费用支出控制良好。2008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其它各期稍高，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 2008 年度规模扩大导致的人员费用相应增加，以及 2007 年度公司冲销以前年度计提的职工福利费余额 590.42 万元导致当年度的管理费用偏低所致。

2、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构成及变动如下：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金额 (万元)	金额 (万元)	同比增长 (%)	金额 (万元)	同比增长 (%)	金额 (万元)	
销售费用	688.89	1,158.78	-2.01%	1,182.52	78.10%	663.95	
管理费用	2,890.03	5,837.09	58.99%	3,671.45	-5.43%	3,882.33	
财务费用	78.20	1,215.03	122.74%	545.50	159.92%	209.87	

（五）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7,300,784.97	1,203,067,475.02	777,635,165.45	558,389,172.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42,607.62	14,837,984.43	1,339,296.05	721,018.71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2,219.17	12,820,715.35	3,324,857.59	2,826,183.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975,611.76	1,230,726,174.80	782,299,319.09	561,936,374.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5,336,433.27	1,041,565,105.83	489,630,193.66	402,411,570.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888,496.34	81,251,535.28	50,248,560.26	43,712,079.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62,225.91	33,976,097.61	54,817,420.30	34,986,016.42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76,432.56	53,962,884.59	37,148,782.05	36,728,63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463,588.08	1,210,755,623.31	631,844,956.27	517,838,29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023.68	19,970,551.49	150,454,362.82	44,098,075.86

(1) 综合分析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钩稽关系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数为 217,035,013.85 元，累计净利润为 210,420,835.79 元，两者之间相差很小，表明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产生的净利润都能及时转化为现金流量，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充沛，偿债付款能力较好，同时也为公司下一步发展积累了资金奠定良好基础。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钩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①	477,300,784.97	1,203,067,475.02	777,635,165.45	558,389,172.88
营业收入②	465,592,672.61	752,622,891.07	660,936,125.23	499,710,281.45
①/②	1.03	1.60	1.18	1.12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各期都超出营业收入金额，表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现为现金的能力较好，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采用定制化模式，生产前需要预收客户部分货款，公司各期预收账款逐年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超出营业收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模式和生产情况。2008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主要是2008年度主要公司及子公司合同承接业务量上升，导致预收账款增加350,192,321.79元，以及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包括收到增值税销项税款所致。

(3) 2009年1-6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12,023.68元，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规模扩大，采购存货增加所致。2009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成本361,743,647.82元，而同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405,336,433.27元。

(4)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情况

公司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支付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其它备用金。近3个会计年度主要大额明细科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保证金及押金	582.46	317.85	521.13
运输费	544.92	528.68	131.53
业务招待费	521.68	398.57	564.19
差旅交通费	687.04	666.56	104.75
零星整修支出	293.98	186.96	336.33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50,521.23	46,299,996.83	174,275,674.84	55,245,27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50,521.23	-46,474,915.38	-174,435,243.39	-48,090,366.09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都为负数，主要是公司订单数量持续增加，为了满足日益扩大的产能需要，公司各期都支付现金购买固定资产等非流动性资产。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都为负数符合公司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实际情况。

2006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内容是公司因扩大产能需要支付厂房用地的转让价款 1,243.69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 1,002.70 万元；2007 年公司因扩大产能需要支付厂房用地的转让价款 4,156.12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 13,178.38 万元；2008 年因扩大产能需要支付购买机器设备 3,236.30 万元。

3、融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9,983,300.00	15,388,648.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238,300,000.00	98,200,000.00	15,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00,000.00	508,283,300.00	113,588,648.00	15,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300,000.00	265,900,000.00	46,300,000.00	1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94,539.10	9,066,824.77	20,690,878.65	4,542,927.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94,539.10	274,966,824.77	66,990,878.65	17,542,927.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94,539.10	233,316,475.23	46,597,769.35	-2,242,927.92

(1)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银行借款和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具体内容如下：

1) 2006 年现金流入为向银行新增借款 1,530.00 万元。

2) 2007 年现金流入为向银行新增借款 9,820.00 万元，吸收投资 1,538.86.00 万元。

3) 2008 年度现金流入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6,998.33 万元，上述资金经江苏公证以苏公 W[2008]B088 号验资报告验证，向银行新增借款 23,830.00 万元。

4) 2009 年 1-6 月向银行新增借款 3,400 万元。

(2)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和向股东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具体内容如下：

1) 2006 年现金流出包括偿还银行借款 1,300.00 万元，向股东分配股利 145.00 万元和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及费用 309.29 万元。

2) 2007 年现金流出包括偿还银行借款 4,630.00 万元，向股东分配股利 1,670.28 万元和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及费用 398.81 万元。

3) 2008 年现金流出包括偿还银行借款 26,590.00 万元，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及费用 906.68 万元。

4) 2009 年 1-6 月现金流出包括偿还银行借款 3,730 万元，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及费用 185.45 万元，分红派息 2,214 万元。

(六) 或有事项

经核查，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对下属子公司及以外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和其它或有事项。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数量及运用

经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发行数量不超过 3,000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数额不超过 4.5 亿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向以下两个项目：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万元）
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29,729.20	22,417.60
核承压设备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15,053.60	12,472.90
合计	44,782.80	34,890.5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按以上项目排列顺序安排实施，但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为抓住市场有利时机，顺利开拓产品市场，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市场、产品订单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概况

该项目拟建设年产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 1.6 万吨/年的生产规模，已取得张家港市经济贸易委员会编号为 3205820901860-2 的备案批复。

该项目拟投资 2.97 亿元，建设期两年，项目达产后，将新增销售收入 43,200 万元/年，利润总额 11,197 万元/年，税后利润 9,000 多万元/年，投资内部收益

率 26.53 % (税后)。

2、项目市场前景

近年来,随着我国煤化工、石化、化肥等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的激烈竞争促进了化工生产装置向大型化、高效化方向发展,技术的进步和成熟已为该行业生产装置的大型化提高了可能。大型压力容器、特种材质压力容器是化工行业的核心装备,国家高度重视大型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并鼓励、支持大型装备制造国产化

宏观方面,我国化工行业未来具有重大发展空间:

- ✓ 2006年-2020年我国将斥资1万亿元发展煤化工,其中约50%投资于设备;
- ✓ 在大型石化装备方面,按未来10年内再增加17套大型乙烯设备估算,市场需求将达到1,190亿元左右;
- ✓ 在化肥工业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方面,国家鼓励通过与技术引进、技术改造相结合,逐步掌握核心关键技术,提高国产化化肥重大装备制造业市场竞争能力,建立国产技术装备研发、制造、使用“三位一体”市场化运作体系;
- ✓ 未来10年,神华集团、华电集团、华能集团等央企单单在陕西榆林投资能源项目就不少于8,000亿元,大型压力容器产品市场需求巨大。

细分市场方面,公司未来发展机遇包括:

- ✓ 国家重点发展包括宁夏在内的七大煤化工生产基地,神华宁煤集团煤化工二期项目将在明年动工,投资额达约300亿元;
- ✓ 神华宁煤集团与南非萨索尔公司合资开发煤制油项目,投资额达700亿元;
- ✓ 公司与全球最大煤化工制造商、世界五百强企业英荷壳牌签订《支持第一台SCGP气化炉和合成气冷却器内件交货的满足资质过程服务协议》,根据协议内容,英荷壳牌为公司提供其开发的通过将煤或焦炭无催化剂

部分氧化生产合成气的工艺工程设计支持服务，公司利用技术上的领先实施气化炉的生产。该次引进的气化炉技术领先全球，一台气化炉的成本就需要 1.5 至 2 亿元，现阶段国内气化炉订单就有 18 台，公司保守估计将拿到三分之一的份额。

（二）核承压设备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概况

该项目拟建设年产堆内构件吊篮桶体 8 套（加工业务）、核级容器（安全等级 2、3 级的热交换压力容器、箱式压力容器）100 套的生产规模，已取得张家港市经济贸易委员会编号为 3205820901861-1 的备案批复。

该项目拟投资 1.51 亿元，建设期两年，项目达产后将新增销售收入 17,400 万元/年，利润总额 5,658 万元/年，税后利润 4,709 万元/年，投资内部收益率 29.32%（税后）。

2、项目市场前景

在我国发展核电初期，由于技术要求高，初始投资大，投资见效慢，少有企业涉足这个领域，而公司早在 1996 年便开始参与新一代核电技术的研制，看中的正是核电这种清洁能源在中国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核电不产生碳排放，发展核电减排效果显著，以大亚湾核电站为例，一台百万千瓦机组每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相当于广州市内汽车 20 年的尾气排放量。作为世界最大的碳排放国，中国将面临较大的碳减排压力，而积极进行能源结构调整，投资核电是具有吸引力的选择。据预计，未来三年内中国将开建 8 个核电站、16 台核电机组，装机容量在 1,000 万千瓦以上，这意味着未来三年的核电建设总量将超过过去 23 年的总和，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未来公司核电业务发展机遇概括如下：

- ✓ 2006 年，国家对进一步推动核电发展作出了新的决策，将“适度发展核电”的政策调整为“积极推进核电”；
- ✓ 2007 年发布的国家《能源发展“十一五”规划》中提出要“推进核电建

设”，把核电作为国家能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逐步提高核能在能源供应总量中的比例；

- ✓ 国家能源局在《核电中长期发展规划（2005-2020年）》修改意见中提出，到2020年中国核电装机至少将达到7,000万千瓦，而核电的建设周期约5年左右，预计在2015年前将有4,000-5,000万千瓦机组开始建设，较2008年底的1,300多万核电总装机容量增长200%-300%；
- ✓ 目前在建的沿海核电站有浙江秦山核电站二期扩建工程、广东岭澳核电站二期、辽宁红沿河、福建的宁德，今明两年即将实现主体工程开工的有福建福清、广东阳江、浙江三门、山东海阳、广东台山，目前正在抓紧开展前期工作的核电新厂址还有浙江方家山、山东荣成、江西彭泽、湖北大畈、湖南桃花江、广西防城港、海南昌江等。其中，浙江三门2个机组、山东海阳2个机组都是采用第三代核电技术，每台机组装机容量均为百万级千瓦；
- ✓ 设备投资占核电站总投资的50%左右，其中核岛与常规岛的投资比重约为2:1。据测算，百万千瓦级核电机组投资至少在人民币100亿元左右，按照核电总装机规模至少达到7,000万千瓦的规模计算，到2020年，我国核电建设总投资将达到约近7,000亿元人民币，其中设备投资约3,500亿元，按照设备国产化率达到70%的要求，市场规模约为2,400亿元，具有核电设备供货经验和潜在供货能力的公司将从中受益；
- ✓ 政府为核电发展提供了优惠政策，其中最重要的两项分别是增值税返还政策和优先上网政策。按规定，核电站投运第1个5年、第2个5年和第3个5年分别可获得返还增值税的75%、70%和55%，同时，核电享受与风电等新能源同样的优先上网政策；
- ✓ 公司的战略伙伴上海第一机床厂目前计划内的吊篮生产订单就有20多台，公司作为其吊篮桶体加工制造的唯一供应商，未来订单增长有保证；

第五节 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

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获配数量和募集资金数量符合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和询价、定价以及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六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

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获得必要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发行人、保荐机构及承销商均具备相应的主体资格；为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制作和签署的《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及《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等文件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过程公平、公正，符合中国法律的规定；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所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额、各发行对象所获配售股份等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法律的规定。

第七节 保荐协议主要内容和上市推荐意见

一、保荐协议主要内容

（一）保荐协议基本情况

签署时间：2009年5月28日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赵德友、王小刚

保荐期限：自保荐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届满时止。

（二）保荐协议其它主要条款

以下，甲方为海陆重工，乙方为国信证券。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及时向乙方提供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所需的文件和资料，并确保这些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2）在乙方对甲方进行尽职调查、上市申请文件制作过程中，积极配合乙方的工作，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3）在乙方协助下，向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并履行有关义务。

（4）在持续督导期间内，向乙方提供履行持续督导责任的工作便利，及时向乙方提供一切所需要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5）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和其它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的规定，甲方作为发行人享有的其它权利和应当承担的其它义务。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指定符合法律规定资格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甲方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保荐工作，甲方本次发行股票后，乙方不得更换其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但保荐代表人因调离乙方或其它原因被中国证监会从保荐代表人名单中除名的

除外。

(2) 乙方应尽职保荐甲方股票发行：

2.1 乙方应根据《保荐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在对甲方进行尽职调查的基础上，组织编写甲方发行的申请文件，并出具保荐文件，保荐甲方本次股票发行；

2.2 乙方应协助甲方配合证监会对甲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工作，包括组织甲方及其中介机构对中国证监会的意见进行答复、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涉及本次股票发行的特定事项进行尽职调查、核查工作等；

2.3 乙方应作为甲方本次发行的承销商，协助甲方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承销工作，有关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承销事宜，由甲乙双方签订《承销协议》另行确定。

(3) 乙方应尽职保荐甲方股票上市：

3.1 乙方应针对甲方情况与甲方磋商，提出建议，使甲方符合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市条件；

3.2 在甲方提供有关真实、准确、完整的文件、材料的基础上，确认甲方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符合上市条件，并根据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上市保荐文件；

3.3 向甲方提交和解释有关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法律、法规，确保甲方的董事了解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上市协议规定的董事的义务与责任；

3.4 在甲方的配合下，制作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所需的有关文件、资料，协助甲方申请股票上市并办理与股票上市相关的事宜。

(4) 甲方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后，乙方应在持续督导期间内，持续督导甲方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

4.1 督导甲方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甲方资源的制度；

4.2 督导甲方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甲方利益的内控制度；

4.3 督导甲方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4.4 督导甲方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4.5 持续关注甲方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4.6 持续关注甲方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4.7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工作。

(5) 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享有以下权利：

5.1 乙方为履行本协议的需要，有权对甲方进行尽职调查，甲方应给予充分配合；

5.2 乙方有权从甲方获得乙方认为为履行本协议所需要的甲方有关文件、资料，甲方应给予充分配合，并保证所提供文件和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5.3 乙方对中介机构就甲方本次股票发行所出具的专业意见存在疑问的，乙方有权聘请其他中介机构对有关事项进行调查或复核，甲方应给予充分配合，聘请其他中介机构的费用由甲方负责；

5.4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按照《保荐办法》和其他法律的规定以及本协议的约定，及时通报信息；

5.5 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规定，对甲方违法违规的事项发表公开声明；

5.6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乙方有充分理由确信甲方可能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其他不当行为的，有权督促甲方做出说明并限期纠正；乙方并有权根据情况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报告；

5.7 根据《保荐办法》及本协议的规定，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享有的其他权利。

二、 上市推荐意见

国信证券对发行人所载的资料进行了核实，认为上市文件真实完整，符合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备上市的条件；发行人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

本保荐机构愿意保荐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第八节 新增股份数量及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 1,840 万股股份已于 2009 年 9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 2009 年 10 月 9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公司股票价格在 2009 年 10 月 9 日不除权，股票交易不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发行 7 名特定投资者认购的股票自 2009 年 10 月 9 日起锁定期为 12 个月。

第九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保荐书》和《关于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 A 股股票尽职调查报告》。

(二)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法律意见书》和《关于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律师工作报告》。

二、查阅地点及时间

1、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西路 1 号

电话：(0512) 58913056

传真：(0512) 58683105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20 层

电话：(0755) 82130429

传真：(0755) 82133415

3、查阅时间

股票交易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7:00。

特此公告。

（本次无正文，为《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 月 日